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任期為三年，可重選及連任，並負責管理及開展我們的業務並且就此擁有一般權力。

下表載列董事的一般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敬玥女士	32歲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2017年 5月25日	2017年 5月25日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及策略	敬瑞華女士的姊姊
姚曉東先生	55歲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2009年 8月21日	2002年 7月5日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經營管理	無
李長青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 副總經理、 總經理助理及 外貿部副部長	2024年 1月6日	2019年 4月15日	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供應部門及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的整體管理	無
敬瑞華女士	25歲	執行董事	2024年 11月24日	2024年 11月24日	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技能組合及人力資源管理體系建設	敬玥女士的妹妹
于愛蓮女士	61歲	非執行董事	2017年 12月22日	2017年 12月22日	主要負責協助本集團的戰略規劃以及與投資及融資相關的事務	無
肖長清先生(前 中文姓名為 肖長青)	60歲	非執行董事	2021年 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主要負責協助本集團的戰略規劃以及與投資及融資相關的事務	無
鄒平學博士	5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1月6日	2024年 1月6日	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無
曾曉亮博士	5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3月20日	2024年 3月20日	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無
吳迪先生	4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 3月20日	2025年 3月20日	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文載列董事的履歷：

執行董事

敬玥女士，32歲，於2017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董事。自2022年1月起，彼擔任董事長。於2025年3月20日，敬女士調任為執行董事。此外，敬女士目前亦擔任我們的子公司江生(深圳)生物技術研發中心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及策略。

敬女士擁有逾八年的生物科技行業管理經驗。自2016年6月至2017年12月，彼擔任深圳金瑞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食品、保健品和生物製品貿易業務的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公司的整體管理工作。

敬女士於2016年5月取得美國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商業及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18年12月在廣東清華大學深圳研究生院完成了金融投資與資本運營高級研修班課程。彼目前正於香港的香港理工大學攻讀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敬女士自2019年4月起獲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認證為註冊管理會計師。

姚曉東先生，55歲，於2002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經理，並自2006年7月起一直擔任總經理。彼於2009年8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3月20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姚先生目前亦於我們的子公司江生(深圳)生物技術研發中心有限公司擔任董事會主席。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經營管理。

姚先生於製藥行業擁有逾32年的經驗。於1992年9月至2002年7月，他曾先後擔任江西生物製品研究所(前稱江西吉安生物製品所及江西省吉安地區生物製品所)的技術員、血清室主任、生產科長、所長助理及副所長(本集團歷史可追溯至該研究所，且其詳情進一步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主要負責監督製造及生產技術管理。於2005年7月至2017年3月，姚先生擔任高台縣金鹿草產業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牲畜飼養及銷售、農作物生產及林農產品銷售的公司)的總經理及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該公司的日常運營。於2013年3月至2019年10月，彼擔任隴南天馬生物製品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牲畜飼養及銷售以及牧草生產及銷售的公司)的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該公司的日常運營。

姚先生於1999年12月畢業於江西中央黨校函授學院(吉安分校)經濟管理專業。彼於2013年1月進一步畢業於江西井岡山大學藥學專業。姚先生於2015年6月完成北京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級研修學院(現稱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高級研修學院)全國醫藥、醫療器械行業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EMBA高級研修班的課程，及於2018年6月完成北京長江商學院的領航井岡企業家高級研修班(首期)的課程。此外，彼自2023年10月起獲江西省職稱工作辦公室認證為製藥工程高級工程師。

李長青先生，49歲，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先後擔任外貿部副部長、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彼於2024年1月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3月20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李先生目前亦擔任我們的子公司(包括高台縣天鴻生化科技開發有限責任公司、高台縣天鴻沙草產業開發有限責任公司、赤峰博恩藥業有限公司及海南藥物研究所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或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供應部門及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的整體管理。

李先生於業務發展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2002年5月至2004年6月，李先生就職於深圳市三高農產品進出口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農產品進出口的公司)，主要負責與進出口及報關有關的事宜。於2005年5月至2006年7月，彼擔任深圳市匯洋國際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一家船舶代理公司)的船務外勤員，主要負責船舶檢查。此外，於2006年7月至2013年4月，李先生還就職於深圳市舒航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化學品外貿的公司)，主要負責中國的業務開發。於2018年3月至2020年12月，李先生就職於深圳金瑞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食品、保健品和生物製品貿易業務的公司)並最終擔任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業務開發。

李先生於2001年6月取得河北省的石家莊經濟學院(現稱河北地質大學)勞動經濟學學士學位。

敬瑞華女士，25歲，於2024年11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董事。彼於2025年3月20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目前亦擔任江生(海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海南藥物研究所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均為我們的子公司)。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技能組合及人力資源管理體系建設。

敬女士於諮詢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2021年7月至2022年3月，敬女士擔任泰美(深圳)顧問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為中國酒店提供綜合解決方案的公司)的項目助理，主要負責編製研究報告。於2022年9月至2023年7月，彼作為深圳市布谷餐飲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一家餐飲企業)的股東之一，主要負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

敬女士於2021年6月取得瑞士洛桑酒店管理學院(現稱EHL酒店管理商學院)國際酒店管理學士學位。敬女士於2025年7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于愛蓮女士，61歲，於2017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董事。彼於2025年3月20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協助本集團的戰略規劃以及與投資及融資相關的事務。

于女士於會計、企業管理及投資方面擁有逾11年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2002年1月至2002年10月，彼擔任甘肅白銀銅城貿易中心商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甘肅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672)，主要從事建材產品的生產製造和銷售)的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日常管理工作。於2003年6月至2007年11月，于女士就職於北京京華山一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一家諮詢公司)，主要從事股權融資相關諮詢服務、業務拓展及項目執行工作。於2004年2月至2005年10月，彼擔任深圳市華新股份有限公司(現稱深圳美麗生態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010)，主要從事建築工程業務)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向該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於2005年5月至2011年4月，于女士擔任中炬高新技術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872)，主要從事調味品生產銷售、房地產開發及物業管理業務)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向該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于女士曾任北京合仕鼎譽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該公司於2005年8月因業務終止被吊銷營業執照。于女士確認，該公司及其本人均未因該撤銷而承擔任何責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公司尚未註銷。

于女士於2001年7月取得北京中共北京市委黨校經貿管理文憑。彼於2003年2月完成北京首都經濟貿易大學企業管理研究生課程學習。

肖長清先生，60歲，於2021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董事。彼於2025年3月20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協助本集團的戰略規劃以及與投資及融資相關的事務。

肖先生於證券發行及投融資方面擁有逾24年的經驗。於1994年7月至1995年5月，彼任職於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一家證券公司)，主要負責證券發行。於1995年6月至2000年8月，肖先生任職於經世德理實業發展(深圳)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投資的公司)，主要負責該公司的投資及管理。於2001年12月至2004年10月，彼任職於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現稱平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證券投資及經紀的公司)，主要負責證券發行。於2009年3月至2018年2月，彼任職於國盛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經紀業務、證券投資及融資的公司)的業務部門，主要負責證券發行。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18年4月起，彼一直擔任深圳市合利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股權投資的公司）的董事長，一直主要負責公司整體戰略規劃。自2022年1月起，彼一直擔任深圳市新星輕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星」，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3978），主要從事輕合金材料及電解鋁節能新材料的研發、製造以及銷售）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為該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肖先生曾任深圳市偉倫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監事，該公司於2005年2月因業務終止被吊銷營業執照。肖先生確認，該公司及其本人均未因該撤銷而承擔任何責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公司尚未註銷。

肖先生於1985年7月獲得湖北荊州師範專科學校數學專業文憑。彼於1994年6月取得北京清華大學管理工程碩士學位。肖先生自2005年7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廣東省註冊會計師公會及深圳市註冊會計師公會的非執業會員。

於2023年9月，肖先生作為深圳新星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因深圳新星未就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預告履行《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2023年2月修訂）》（《上交所上市規則》）規定的若干披露義務（「事件」）被上海證券交易所通報批評（「通報批評」）。具體而言，上海證券交易所認定（其中包括）：(i)深圳新星未於相關財政年度結束後一個月內發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預告，其於此期間錄得淨虧損（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淨利潤），未遵守《上交所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及(ii)肖先生作為深圳新星的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主要負責監督深圳新星的財務及會計事務，但未勤勉盡責。由於上述原因，上海證券交易所命令深圳新星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採取有效措施，對上述違規事件進行整改，並於該命令發佈後一個月內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交整改報告。深圳新星已實施整改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優化規範信息披露及相關持續合規性的操作流程、完善內部控制政策，並為相關人員（包括肖先生）提供財務資料披露義務等培訓，並於2023年10月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交了整改報告，此後，上海證券交易所未就事件及整改報告提出任何反對意見，也未進行任何進一步的調查。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i)通報批評屬監管措施，有別於行政處罰或公開譴責；及(ii)肖先生並無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被取消擔任公司董事的資格。

鑒於(i)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上述意見，(ii)事件或通報批評中並未發現肖先生存在欺詐、不誠實或故意的不當行為，(iii)肖先生已參與深圳新星採取的整改措施，包括已參加所要求的培訓以加強履行《上交所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義務，(iv)上海證券交易所並無就事件或肖先生進行任何進一步的調查，及(v)並無針對肖先生的其他可能有關其作為董事的誠信、品格或能力的爭議、訴訟或監管行動或調查，董事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3.09條，事件或通報批評不會影響肖先生擔任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事的合適性。此外，鑒於(i)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均未參與事件，及(ii)肖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未曾且將不會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董事認為，事件或通報批評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或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基於中國法律顧問的上述意見及聯席保薦人開展的獨立盡職調查工作，聯席保薦人同意董事於所有重大方面的觀點，即該事件或通報批評不會影響肖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擔任董事的合適性。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平學博士，59歲，於2024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鄒博士於教學及法律研究方面擁有超過23年的經驗。自2001年12月起，鄒博士先後在深圳大學法學院擔任講師、副教授及教授，主要負責教學和法律研究工作。彼亦曾擔任深圳大學法學院副院長，主要負責監督科研工作及對外事務。於2020年8月至2023年6月，鄒博士擔任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74），是一家主要在廣東省經營的超市連鎖店運營商）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該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自2025年3月，彼一直擔任招商局積餘產業運營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1914），主要從事資產管理業務）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向該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自2025年10月起，彼擔任無錫線上線下通訊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959）主要從事移動信息服務及數字營銷業務）的獨立董事，彼主要負責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鄒博士分別於1987年7月、1990年7月及1995年7月在湖北武漢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憲法學碩士學位及憲法學博士學位。彼分別於1991年5月獲得湖南省司法廳的法律職業資格，於2023年3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鄒博士目前還擔任珠海國際仲裁院仲裁員。此外，他目前擔任深圳大學港澳基本法研究中心主任及學術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曾曉亮博士，52歲，於2024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曾博士於教學及科研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曾博士曾於約克大學擔任副教授及於香港理工大學擔任教授。自2022年7月起，彼於南方科技大學擔任講席教授。於上述職位中，彼一直主要負責教學及科研工作。自2024年1月起，曾博士亦擔任深圳光大同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1387)，主要從事為消費電子產品而設的防護性及功能性產品的研發、生產以及銷售)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向該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曾博士於1996年5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彼分別於2001年12月及2002年8月取得美國德克薩斯大學達拉斯分校管理及行政科學理學碩士學位以及會計學理學碩士學位。曾博士於2008年8月進一步取得德克薩斯大學達拉斯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管理科學博士學位。

曾博士曾擔任創意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的董事，該公司因停止業務營運而於2003年3月21日被除名及解散。曾博士確認，彼並無參與任何導致該公司解散的不當行為，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針對其提出任何申索，彼亦不知悉因該公司被除名而對其提出的任何威脅或潛在申索。

吳迪先生，42歲，於2025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一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吳先生擁有超過17年的審計、投資及管理經驗。於2006年9月至2010年4月，彼就職於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一家會計事務所)，主要負責審計工作。於2010年5月至2015年6月，彼就職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611)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211)上市的公司，主要從事證券業務及證券投資諮詢)的投行部，主要負責提供資本籌集、兼併及收購方面的諮詢服務。於2021年3月至2023年7月，彼擔任派斯雙林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0403)上市的公司，主要從事血液製品的研發、生產和銷售)的董事及副總經理，其主要負責戰略規劃及投資發展。自2023年9月起，彼一直擔任深圳中晟玖光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投資及提供諮詢服務的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自2025年8月起，彼擔任小黃鴨德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50)主要從事角色知識產權業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吳先生於2006年6月獲得廣東中山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5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吳先生自2010年5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自2015年6月起成為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會員，並自2023年5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一般事項

除本節及本文件附錄七「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一段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已確認：

- (1) 彼已於2025年3月14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了解彼作為[編纂]董事的責任；
- (2) 彼並無與本集團訂有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但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終止而無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合約；
- (3) 彼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權益；
-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擔任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 (6) 除擔任董事及／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外，彼並無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有任何關係；及
- (7) 彼並無通過參加遠程學習或線上課程的方式完成本節所披露的有關教育課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

- (1) 彼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1)條至3.13(8)條所述的各项因素後的獨立性；
- (2) 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
- (3) 於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彼的獨立性。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敬玥女士	32歲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2017年 5月25日	2017年 5月25日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及策略	敬瑞華女士的姊姊
姚曉東先生	55歲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2009年 8月21日	2002年 7月5日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經營管理	無
李長青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 副總經理、 總經理助理及 外貿部副部長	2024年 1月6日	2019年 4月15日	主要負責監督供應部門及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的整體管理	無
敬瑞華女士	25歲	執行董事	2024年 11月24日	2024年 11月24日	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技能組合及人力資源管理體系建設	敬玥女士的妹妹
胡先德先生	51歲	副總經理、營銷總監兼總經理助理	2002年 7月5日	2002年 7月5日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及營銷活動	無
季沖先生	59歲	副總經理	2019年 6月25日	2007年 12月30日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新產品及技術的研發及產品的製造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董事及其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王曉明先生	59歲	首席財務官兼 董事會秘書	2017年 9月4日	2017年 9月4日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 的財務管理並為董 事會提供支持	無

下文載列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敬玥女士為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姚曉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李長青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總經理助理及外貿部副部長。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敬瑞華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胡先德先生，51歲，於2002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營銷總監兼總經理助理。彼目前亦為我們子公司的董事及／或總經理，包括江西天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台縣天鴻生化科技開發有限責任公司、高台縣天鴻沙草產業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及江生(海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及營銷活動。

胡先生在質量管理及營銷方面擁有超過32年的經驗。於1992年9月至2002年8月，胡先生於江西生物製品研究所(前身為江西吉安生物製品所和江西省吉安地區生物製品所)擔任副所長，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該研究所，其詳情進一步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彼主要負責監督質量管理及營銷活動。

胡先生於2013年1月畢業於江西井岡山大學藥學專業。彼自2006年5月已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聯合頒發的微生物檢驗技術中級技術員證書，自2008年3月起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及江西省職稱工作辦公室聯合頒發的執業藥師證書。

季冲先生，59歲，於2007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技術總工，並自2019年6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新產品及技術的研發及產品的製造。

季先生在製藥行業擁有超過37年的經驗。於1985年7月至1999年12月，彼就職於上海生物製品研究所(一家研究機構)並最終擔任血清室主任，主要負責抗血清產品的研究及生產。於2000年1月至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05年7月，彼擔任上海賽倫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現稱上海賽倫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88163），主要從事抗毒素和抗血清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開發部和質保部經理。

季先生於2007年1月通過遠程學習和在線課程在上海取得上海交通大學公共事業管理文憑。自2000年1月起，彼獲得上海生物製品研究所頒發的醫學生物工程師證書。

王曉明先生，59歲，於2017年9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一直擔任我們的首席財務官。自2017年12月起，彼亦一直擔任我們的董事會秘書。王先生目前亦擔任我們子公司江生（深圳）生物技術研發中心有限公司的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並為董事會提供支持。

王先生於金融方面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於2004年11月至2013年4月，王先生擔任北京中聯光碟有限公司（一家光碟製造商）的財務經理，主要負責財務事宜。於2013年4月至2014年4月，彼擔任北京市美興達建築裝飾裝修工程有限責任公司（現稱北京美興達建設工程有限公司，一家建築裝飾裝修公司）的財務經理，主要負責財務事宜。於2014年10月至2017年10月，彼任職於江西吉瑞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江西吉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鋼化玻璃製造及銷售的公司）並最終擔任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財務事宜。

王先生於1988年12月在江西取得江西財經學院（現稱江西財經大學）統計學文憑。彼自1994年10月起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及人事部聯合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證書。

一般資料

除本節及本文件附錄七「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一段所披露者外，各高級管理層成員均已確認：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未且未曾擔任本集團及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擔任董事及／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外，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股東均無任何關係；
-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無且未曾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
- (4) 其概無通過遠程學習或線上課程完成本節所披露的相關教育課程。

聯席公司秘書

敬瑞華女士於2025年3月1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敬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朱卓婷女士於2025年3月1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朱女士是TMF Hong Kong Limited的上市服務部經理，負責為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彼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2年經驗。

朱女士獲得了香港理工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百惠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以下情況向我們提供意見：

- 發佈任何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倘上市規則第14章和第14A章擬進行可能須予公佈或可能屬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及股份購回；
- 倘我們擬以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或倘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編纂]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不尋常[編纂]及[編纂]或其他事宜向我們作出查詢。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百惠資本有限公司將及時知會我們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及適用於我們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法律及法規。

委任期將於[編纂]開始，並於我們派發[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的年報當日結束。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自[編纂]起成立以下董事會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D.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吳迪先生、曾曉亮博士、鄒平學博士、于愛蓮女士及肖長清先生組成，並由吳迪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吳迪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包括（其中包括）：

- 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履行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監事職責；
- 就委任及更換外部審計事務所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監督內部審計制度的實施；
- 與內部審計部門及外部核數師保持聯繫；
- 審閱財務資料及相關披露事項；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務。

根據董事長於2025年4月7日作出的《董事長決定》（該決定已獲得2025年3月20日的股東會決議的授權），鑒於中國證監會於2025年3月28日修訂發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司監事會職責將轉由審計委員會承擔，公司監事會將於[編纂]時解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E.1段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吳迪先生、曾曉亮博士及敬瑞華女士組成，並由吳迪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與考核政策、評估表現、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作出建議，並就僱員福利作出評估及提供建議，包括(其中包括)：

- 制定、檢討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與考核政策及結構，以及就制定有關薪酬與考核政策而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釐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條款；
- 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績效薪酬；
-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務。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敬玥女士、敬瑞華女士、吳迪先生、鄒平學博士及曾曉亮博士組成，並由敬玥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包括(其中包括)：

- 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協助董事會維護董事會技能矩陣，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物色、甄選獲提名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人士，或就甄選獲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支持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業績；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務。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我們已設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由敬玥女士、姚曉東先生、李長青先生、敬瑞華女士、于愛蓮女士、肖長清先生及吳迪先生組成，並由敬玥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對本公司的長期發展規劃和重大投資計劃進行評估並提出建議，包括(其中包括)：

- 對中長期發展戰略及業務計劃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對重大投資計劃(包括股權投資及固定資產投資)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重大資本運營計劃及融資計劃；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務。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我們已設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曾曉亮博士、鄒平學博士、敬瑞華女士、姚曉東先生及李長青博士組成，並由曾曉亮博士及鄒平學博士擔任委員會聯席主席。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提升公司的ESG表現，包括(其中包括)：

- 制定本公司環境可持續發展、社會責任及管治戰略與政策，並監督其實施情況；
- 推動本公司參與慈善及社會公益項目；
- 評估本公司的中長期環境可持續發展、社會責任及管治策略和政策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我們的年度環境可持續發展、社會責任及管治報告；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深明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中納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的重要性，藉此達致有效問責。

我們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守則條文，並擬於[編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秉持董事會應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的理念，使董事會具備有力的獨立元素，以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力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升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於審閱及評估擔任董事的合適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考慮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及／或服務年限。此外，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查董事會多元化、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設定及審核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衡量目標，以及監察達致該等可衡量目標的進度，以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有效性。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管理、業務發展、會計及投資。彼等獲得各種專業的學位，涵蓋商業與政治經濟、勞動經濟學、藥學、理學、法學、會計、工商管理及國際酒店管理等多個專業。此外，董事會由六名男性成員及三名女性成員組成。本公司已審閱董事會的成員、架構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的架構合理，而董事於各方面及領域的經驗及技能可使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營運。

本公司將(其中包括)(i)披露各董事的履歷詳情及(ii)於其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我們是否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尤其是，本公司在甄選及推薦合適候選人供董事會任命時藉機增加董事會女性成員比例，以參照持份者的期望及建議的最佳常規，提升性別多元化。本公司亦擬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促進性別多元化，以便本公司擁有女性高級管理層人才儲備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我們認為，經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我們業務性質的擇優甄選過程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競爭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無於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權益。

董事及管理層酬金

我們以薪金、津貼、實物福利、績效獎金及／或退休福利的形式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支付酬金。董事的薪酬根據相關董事的經驗、資歷、責任輕重、表現及為我們業務投入的時間以及現行市況而定。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已支付或應付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實物福利、績效獎金及退休福利)分別為人民幣2,322,000元、人民幣2,863,000元及人民幣3,803,000元。

根據截至本文件日期的有效安排，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實物福利、績效獎金及退休福利)估計約為人民幣4.08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有兩名、三名及四名董事。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支付或應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其他福利、績效獎金及退休福利)分別為人民幣1,189,000元、人民幣946,000元及人民幣486,000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往績記錄期間，(i)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ii)董事、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任何其他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職位而獲支付或應收任何補償；及(iii)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或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其他款項。

有關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薪酬的其他資料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14。